

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文件

厦建质安协〔2020〕26号

关于废止相关文件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暂行规定》、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《评比达标表彰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更好的为会员企业服务，经研究，决定废止《厦门市建设优质工程奖励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厦门市建设优质工程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。凡废止的文件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。

附件：废止文件目录

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

2020年10月15日



附件

废止文件目录

序号	处置方式	发文日期	文件编号	文件标题	废除原因
1	废止	2012 年 2 月 10 日	厦建质 安协 (2012) 6 号	厦门市建设优质 工程奖励资金管 理办法	贯彻落实《社会 组织评比达标表 彰活动管理暂行 规定》、中央办公 厅 国务院办公 厅《评比达标表 彰管理办法》等 相关规定
2	废止	2012 年 5 月 30 日	厦建质 安协 (2012) 19 号	厦门市建设优质 工程奖励资金管 理实施细则	

